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光清先生（职务：财务总监）于2014年1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了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现将李光清先生持股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情况

（一）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均价（元）	交易方式
李光清	2014年12月1日	20,000	20%	0.008%	14.34	集中竞价交易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光清	合计持有股份	100,000	0.041%	80,000	0.0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80,000	0.033%	80,000	0.033%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	0.008%	0	-

备注：有限售条件股份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激励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李光清先生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李光清先生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规定。

2、李光清先生曾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承诺“在本人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销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李光清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本次减持行为没有违反上述承诺。

3、除前述两项内容外，李光清先生没有作出其他锁定股份承诺。本次减持行为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细则、指引和通知。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1 日